

临沂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现将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依法全面履行职能

（一）明确职能定位。根据《临沂市科学技术局职责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办字〔2019〕28 号），严格落实机构设置、职能配置和人员编制。

（二）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动态管理权责清单，承接省厅委托事项 1 项，并及时签订委托书、编制服务指南及事中事后监管细则。目前，市科技局共有行政许可事项 1 项、行政处罚 2 项、行政确认 6 项、其他权力 4 项，公共服务事项 1 项。其中行政许可事项已与市行政审批局签订了备忘录，由市行政审批局承担直接实施责任，由市科技局承担监督责任。权责清单不存在承接落实不到位问题，也不存在擅自变更情况。

（三）深化“一次办好”改革。20 项政务服务事项进驻网上政务大厅办理，18 项政务服务事项进驻政务大厅办理，2 名工作人员进驻政务大厅办公。在符合法定受理条件的情况下，不断的完善服务指南，提升服务效能。

二、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一）严格规范规范性文件管理。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通过制定实施高质量的“红头文件”来规范行政行为，树立政府的权威和良好形象，确保我局行政职权不越位、不缺位、不错位。目前，我局现行有效的部门规范性文件 6 件。

(二) 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执行。严格按照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对起草出台的文件履行公平竞争审查程序，截至目前，我局没有限制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文件。

三、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

(一) 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我局的行政权力主要体现在对各类科技计划项目的管理上，对此，我局严格执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部门决定相结合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并建立完善行政决策监督机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对决策不当或决策失误，造成重大影响和严重后果的，依法追究责任人。

(二) 认真贯彻落实事中事后监管制度。一是加强项目调研，强化资金监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联合财政局、审计局等部门加强科技专项资金的监管，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对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及时发现并纠正项目实施和经费管理使用中出现的的问题，确保项目按照合同指标完成，科技经费做到专款专用，把握项目实施的整体情况，研究提出完善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的建议和措施，进一步提升科技项目管理的整体水平。二是加强项目实施监管，拓宽资金支持方式。分批次对项目资金进行拨付，保证财政资金规范使用。

四、健全行政执法体制机制

(一) 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由法规科集中承担本部门行政处罚相关职责。

(二) 严格行政执法程序。严格落实《临沂市科学技术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临科字〔2019〕29号)、

《临沂市科学技术局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办法》(临科字〔2019〕27号)、《临沂市科学技术局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办法》(临科字〔2019〕28号)等制度规范,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三)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认证制度,未经行政执法资格认证并培训合格的,不得从事执法活动。严格执行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规范使用行政执法文书。严格执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未经法制审核或未通过审核的,不得作出执法决定。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及时将我局行政执法人员的职责、权限、执法依据、执法程序、执法结果、监督方式、救济途径等行政执法信息主动向社会公开,保障行政相对人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救济权、监督权,自觉接受公众监督。2020年,市行政审批局共审批办理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158件,我局共抽查17项均合格。

五、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一)自觉接受监督检查。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认真做好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完善层级监督,建立健全常态化、长效化监督制度。局内部设立监督小组,对全局进行监督。按时向纪委报送重要事项,重大事项及时报送。严格按照规定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进行管理使用,积极配合审计局审计工作。

(二)强化政务公开。通过市科技局网站,向社会主动公开科技局的职责权限、办事制度、办事依据等相关事项,在科技项目申报、科技经费管理、科学技术奖励申报等过程中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原则,实行阳光作业,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020年，我局承办热线办理件均按时限要求，按期回复。严格落实首问负责制，对属于我局职能范围内的办理件，均进行了认真处理，没有推诿扯皮现象。

（三）完善纠错问责机制。加强行政问责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增强行政问责的针对性和时效性。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构建逐级负责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体系。

六、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一）加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完善行政复议制度，加强行政应诉能力建设，配备行政应诉人员，切实履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义务，及时上报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情况。严格执行行政诉讼败诉报告制度，及时统计报告。

（二）健全信访工作制度。把信访纳入法治化轨道，保障合理合法诉求依照法律规定和程序就能得到合理合法的结果。规范信访工作程序，畅通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和权益保障渠道，维护信访秩序。优化传统信访途径，实行网上受理信访，局网站设置局长信箱专栏，受理信件。

（三）加大普法力度。制定普法责任清单和普法工作计划，充分做好科技活动周、全民国家安全日、宪法宣传周等主题活动的法治宣传工作，以发放普法宣传单、普法宣讲、互联网宣传等方式，向公众普及法律法规知识。

七、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一）加强法治宣传学习。加强对干部职工法律、法规和政治理论教育，把学法、用法与依法行政、廉政勤政有机结合起来，全年集中学习15次。建立健全学法用法制度，把法治

学习教育与思想道德教育结合起来，着重提高执法人员和领导干部法律理论水平和思想道德水平。

（二）积极参与法治培训和学习。积极组织人员参与网上学法活动、组织执法人员参加执法培训。强化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动态管理，做好行政执法资格认证和执法人员年审换证工作。目前，我局共有5位工作人员取得了行政执法资格。

八、组织保障和落实机制

（一）建立完善领导机构。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科室、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市科技局依法行政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确保行政程序建设工作扎实开展。领导小组定期不定期地召开专题会议研究依法行政工作，督促检查到位，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干部职工配合抓的齐抓共管局面。

（二）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建设法治政府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一是切实发挥法治建设领导核心作用。带头认真履行法治建设职责，坚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大任务亲自督导，将法治建设纳入我局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与科技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推进。二是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决策部署；带头学法用法，提高法律知识水平；自觉执行廉政规定，带头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学习工作法规，做到依法履行职能，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三是推进行政决策法制化。严格执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

部门决定相结合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建立完善行政决策监督机制和责任追究制度。落实事中事后监管制度，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四是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完善层级监督，建立健全常态化、长效化监督制度。强化政务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加强行政问责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增强行政问责的针对性和时效性。五是自觉维护司法权威。完善行政复议制度，加强行政应诉能力建设，配备行政应诉人员，切实履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义务，及时上报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情况。严格执行行政诉讼败诉报告制度。六是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推进普法责任清单和普法工作计划制定并主动公开，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加强对干部职工法律、法规和政治理论教育，每月至少组织一次法治学习，把学法用法与依法行政、廉政勤政有机结合。七是重视法治素养培养。坚持重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的用人导向，带头学法用法，强化班子法治素养。建设法治工作队伍，实行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动态管理。

（三）将依法行政工作纳入单位整体考核。将相关工作纳入单位总体考核，确保了我局依法行政工作能够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每年对依法行政工作进行年度总结自查，寻找问题和不足，加强整改完善，推进依法行政进程。

（四）配有专职人员负责依法行政工作。按照“三定”方案规定，由局政策法规与区域创新规划科负责全局系统依法行政工作，科室3名工作人员负责日常事务，配有专门的办公室

及办公设备。

九、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打算

虽然我们在推进法治建设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一是规范执法的意识和能力还有待加强，有时仍存在不善于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和法律手段来管理和处理行政事务的情况。二是法治工作队伍有待进一步加强。一方面持有执法证件的工作人员数量相对偏少，另一方面，我局组织的针对执法人员的培训偏少，法治工作队伍的专业化建设有待加强。三是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渗透性还需加强，法治宣传教育的形式不够丰富、内容不够全面。

下一步，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整改：

（一）进一步提高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能力。一是继续坚持和完善党组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重点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宪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党内法规等。要坚持理论与实践、学习与运用相统一，不断提高领导干部驾驭全面工作的能力。二是采取集体学习与自学相结合、学习和工作相结合的方式，组织法治专题讲座、知识测试等多种学习活动，不断提高全体人员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能力。尤其重视执法人员的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提升，组织更多的年轻人申领执法证件，充实执法队伍。三是加强对系统法规科人员的宣传教育。重点学习新颁布法律法规、文书使用及新形势下如何搞好执法监督的综合培训，提高其指导、协调、综合处理问题的能力。

（二）切实加强重点内容的宣传教育。深入学习宣传习近

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增强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突出学习宣传宪法，在全社会普遍开展宪法教育，弘扬宪法精神，树立宪法权威。深入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引导全体公民“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坚持把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作为法治宣传教育的基本任务，在宣传科技相关法律法规的同时，大力宣传宪法相关法、民法、行政法、经济法、社会法等法律法规，在宣传中学习、在学习中宣传。

(三)不断增强普法工作实效。一是在提高针对性上下功夫。对群众的法律需求进行仔细调查研究，围绕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将普法宣传与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使群众切身体会到学法、守法、用法的好处，提高群众学法的积极性，增强普法宣传工作的针对性。二是在增强实效性上出举措。根据不同对象的学法需求，采取不同形式的普法，增强公众对法律的兴趣。借力新兴媒体，综合运用传统媒介和“互联网+”优势，通过微博、微信公众平台等普法新媒体，与时俱进开展普法教育，提升普法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

临沂市科学技术局

2021年2月24日